

证券代码：430198

证券简称：微创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74

##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吴华	持股 5%以上 股东	8,446,541	5.2345%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

#### 二、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已减持数量（股）	已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	已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计划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吴华	499,948	0.3098%	大宗交易	2024年2月26	4.66-9.73元	4,248,489.04	否	7,946,593	4.9246%

			易	日					
				-202					
				4年					
				6月					
				18日					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一致

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

是 否

(四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

是 否

该股东计划减持股数为 500,000 股（详见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 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。该股东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78,448 股；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21,500 股；以上两次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其持有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499,948 股。

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单笔申报数量不低于 10 万股，或者交易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人民币的规定，该股东 2024 年 6 月 18 日减持后剩余股数不足 10 万股，无法进行大宗交易，故提前终止减持计划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吴华出具的《关于减持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

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8 日